

全国光学和光子学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医用光学和仪器分技术委员会

医光标分技〔2023〕21号

关于开展 GB 11417.2—2012《眼科光学 接触镜 第2部分：硬性接触镜》等2项强制性标准复 审工作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关于开展 2023 年强制性国家标准复审工作的通知》（国标委发〔2023〕40号）文件要求，为确保标准的有效性、适用性和先进性，现就 GB 11417.2—2012《眼科光学 接触镜 第2部分：硬性接触镜》等2项强制性国家标准开展复审工作，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复审标准

序号	标准编号	标准名称	发布时间	实施时间
1	GB 11417.2-2012	眼科光学 接触镜 第2部分：硬性接触镜	2012年12月31日	2013年12月1日
2	GB 11417.3-2012	眼科光学 接触镜 第3部分：软性接触镜	2012年12月31日	2013年12月1日

二、要求

有关医疗器械监管、检测、研发及制造等相关标准使用方均

可提出意见或建议，并请于 2023 年 9 月 20 日前使用微信扫码填写标准复审调研问卷。



GB 11417.2—2012
标准复审调研问卷



GB 11417.3—2012
标准复审调研问卷

三、秘书处联系方式

联系地址：浙江省杭州市钱塘区 25 号大街 379 号

联系人：石林 0571-87896527

邮 箱:sactc103sc1@mdst.org.cn

全国光学和光子学标准化技术委员会
医用光学和仪器分技术委员会

业务专用
2023年8月30日